

乌拉特后旗智能安防单元建设项目

# 询价通知书

采购单位名称：乌拉特后旗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九泰艳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BSZCHQS-X-H-250016**

2025年04月

# 目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 第一章 询价邀请

内蒙古九泰艳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 乌拉特后旗公安局 委托，采用询价方式组织采购 乌拉特后旗智能安防单元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乌拉特后旗智能安防单元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BSZCHQS-X-H-250016**

采购计划备案号： 乌后政采计划[2025]00264

###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26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26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乌拉特后旗智能安防单元建设项目	1.00	3,260,000.00	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无

## 三.获取询价通知书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询价公告；

\

## 四.询价通知书售价

本次询价通知书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详见询价公告

##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九泰艳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西环办四季花城一区9号楼四单元3层303

邮编： 015000

联系人： 安兴杰

联系电话： 13644781635

采购单位名称： 乌拉特后旗公安局

地址：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巴音镇那仁宝利格路

邮编： 015500

联系人： 呼格吉乐图

联系电话： 04784910504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询价
3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4	开启方式	远程开标
5	评标方法	采购包1：最低评标价法
6	获取询价通知书时间	详见询价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询价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中标人确定	甲方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认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响应	采购包1：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金额以中标金额参照《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指导意见》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附表费率计算。
13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14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20,000.00元 缴交渠道：虚拟保证金,电子保函 其他说明： 1、缴纳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报价）截止时间，以保证金账户实际收款为准； 2、采用线下缴纳的，投标单位必须通过基本账户转账至保证金账户，在汇款时要在备注信息中注明本项目的编号及用途（如“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

15	电子投标文件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16	签字、盖章要求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 下载地址： <a href="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amp;systemRegion=150001">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amp;systemRegion=150001</a>
18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采购包1：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22	现场踏勘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3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4	其他	\

## 二.询价须知

### 1.询价采取网上响应方式，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响应，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响应项目询价通知书，并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 2.保证金

#### 2.1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保证金，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在开启时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 2.2保证金的退还

2.2.1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 3.1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询价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询价，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 3.2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询价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询价。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 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 三.说明

#### 1.总则

本询价通知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询价通知书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 2.适用范围

本询价通知书仅适用于本次询价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价有关的费用。不论询价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询价通知书的采购人特指 乌拉特后旗公安局。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询价通知书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 内蒙古九泰艳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 8.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 四.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更正公告的内容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 五.响应文件

#####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询价通知书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询价通知书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5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 5.样品

5.1询价通知书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2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5.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 1.开启

##### 1.1程序

- (1) 宣布纪律；
- (2) 宣布相关人员；

(3)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询价通知书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 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5) 开启结束。

### 1.2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 资格审查表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审查投标供应商2024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审查投标供应商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行于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期间出具的近一年内银行资信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2025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期间（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2025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期间（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凭证为准）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响应（若有）	不支持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1.3备注

开启时,供应商使用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 2.评审

详见第五章

## 3.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 4.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 2.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

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 一.项目概况:

以警务实战需求为出发点,按照“多措并举、先易后难、分步推进”的原则,结合乌拉特后旗平安城市、雪亮工程、智慧社区、智慧乡村等建设,积极争取各方支持,多种方式统筹资金,综合运用视频监控、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全旗智能安防单元建设。

###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 1.主要商务要求

##### 采购包1: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
2	★	标的提供地点	乌拉特后旗
3		合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支付预付款,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2、所有货物项目所在地并完成安装调试等工作内容,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3、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4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采购包1:

标的名称:乌拉特后旗智能安防单元建设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技术参数要求</b></p> <p>一、产品名称:国产化云存储</p> <p>数量:2台</p> <p>参数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国产C86架构CPU:≥2颗,每颗主频≥2.2GHz,核心数量≥16核</li><li>2、内存:≥64GB DDR4内存</li><li>3、网口:≥2个10000Mb光接口,含4个万兆光模块</li><li>4、硬盘:≥56块16TB</li><li>5、电源:1+1冗余电源,单电源模块功率≥1200W。支持全对称分布式架构,不区分管理服务器和数据服务器</li><li>6、支持视频、音频、图片、文件直接写入系统,数据流无需经过其他中转服务器;</li><li>7、单节点数据写入性能不低于1200Mbps,数据读取性能不低于1200Mbps;</li><li>8、支持N+M纠删码,N+M可设;</li><li>9、数据冗余N+M模式下,当损坏的数据块超过M且小于N+M时,存在的视频数据仍可进行回放。当故障存储或者硬盘上线后,损坏数据可自动恢复完整,保障视频数据可</li></ol>

用性;

10、为减少硬盘假像故障造成的误诊断和误替换,支持对已隔离磁盘在线诊断,可查看诊断报告;诊断为正常后,原隔离的磁盘可自动重新上线使用;

11、具备文件聚合能力,支持多个小文件写入后聚合成一个文件;

12、新采购的国产化存储设备与机房现有云存储系统适配,并支持扩容。

## 二、产品名称:结构化枪式双400万网络摄像机

数量:257台

参数要求:

1、内置GPU芯片,支持深度学习算法;

2、▲采用双镜头,全景摄像机与细节摄像机均支持独立电动云台;全景摄像机:垂直旋转范围:-5°~30°,水平旋转范围:0°~355°;细节摄像机:垂直旋转范围:-5°~30°;(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3、全景通道采用400万像素1/2.8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细节通道采用400万像素1/1.8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

4、全景通道镜头焦距不大于3.6mm;细节通道镜头焦距不小于8mm~32mm;

5、支持多种智能资源切换:支持视频结构化、通用行为分析、人脸识别、人脸检测、道路监控、人数统计;

6、▲支持画面多区域补光独立控制,并支持根据画面变化进行自动调节,具有更强的场景适应性,实现高效补光,低碳生态;(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7、支持视频结构化: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人脸、人员等目标的抓拍和属性识别;

8、支持人脸识别: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人脸增强,人脸曝光,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6种属性,8种表情;

9、支持车辆结构化:支持正向/背向行驶车辆抓拍,支持车牌、车牌颜色、车标、车系、车身颜色、车辆类型;

10、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

11、支持H.265编码,压缩比高,实现超低码流传输;

12、内置高效柔光双色补光灯,最大补光距离100米;

13、支持走廊模式,宽动态,3D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适用不同监控环境;

14、支持ROI,SMART H.264/H.265,灵活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15、最大支持512G Micro SD卡,内置扬声器和双MIC;

16、支持IP67防护等级;

17、▲设备机身外壳内嵌水平仪,可检测样机前后方向、左右方向的水平程度。(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18、双目

## 三、产品名称:结构化枪式网络摄像机

数量:43台

参数要求:

1、设备内置双镜头,可同时采集2路不同场景的音视频码流。

2、在分辨率1920x1080 @ 25fps，码流设置为1Mbps时，视频图像传输延时不大于60ms。

内置不少于1颗GPU芯片。

3、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 $\leq 1\%$ 。

4、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5、设备支持5种智能资源模式切换：全结构化（默认）、人脸抓拍、人脸比对、道路监控、Smart事件

6、全结构化模式：**a)**抓拍人体：支持运动方向、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上衣类型、下装类型、发型、骑行状态、载人状态、骑车类型等属性识别；**b)**抓拍人脸：支持性别、年龄、年龄段、戴眼镜、戴口罩、表情、戴帽子等属性识别；**c)**抓拍非机动车：支持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戴眼镜、年龄段、背包、拎东西、戴帽子、上衣类型、下装类型、戴口罩、发型、非机动车类型，帽子款式等属性识别；**d)**抓拍机动车：支持车牌号码、车牌类型、车辆类型、车身颜色、车辆品牌等属性识别

7、人脸抓拍模式：**a)**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抓拍、评分、筛选，输出优选的人脸，**b)**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c)**支持快速抓拍和优选抓拍两种模式，**d)**最多同时检测60张人脸，**e)**支持人脸去重

8、人脸比对模式：**a)**支持前端人脸比对，**b)**支持最多10个人脸库的管理，最多15万张人脸的导入，**c)**支持合计人脸库的存储空间最大3 GB，单张人脸不超过300 KB，**d)**支持不同人脸库不同时间布防，**e)**支持名单比对成功报警输出，**f)**支持人脸瞳距20像素以上的人脸检测，**g)**支持人脸快速比对，优选比对方式设置，**h)**最多同时检测60个目标

9、道路监控模式：**a)**车辆检测：支持车牌识别并抓拍，车牌号码/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辆品牌，**b)**混行检测：检测正向或逆向行驶的车辆以及行人和非机动车，自动对车辆牌照进行识别，可以抓拍无车牌的车辆图片

10、Smart事件模式：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徘徊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停车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场景变更侦测，音频陡升侦测，音频陡降侦测，音频有无侦测，虚焦侦测

11、支持鳞镜补光：采用隐藏式灯珠设计，通过鳞甲密布排列形成的镜面反射出光，增加发光面积，降低聚光效果，补光柔和均匀

12、支持电量检测：支持设备功耗检测，支持设备功耗报表展示，报表类型支持日报表和周报表（默认日报表，单位瓦时（W·h））

13、音频：标配2个内置麦克风，1个内置扬声器，支持2路输入，1路输出

14、报警：3路输入，2路输出（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报警输出最大支持DC12 V，30 mA）

15、支持GB35114安全加密电源供应：DC：12 V  $\pm$  20%防护等级：IP67传感器类型：通道1：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通道2：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大图像尺寸：通道1：2688  $\times$  1520通道2：1920  $\times$  1080

16、最低照度：通道1：彩色：0.0005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Light黑白：0.0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

通道2：彩色：0.0005 Lux @（F1.0，AGC ON），0 Lux with Light黑白：0.0001

Lux @ (F1.0, AGC ON)宽动态: 通道1: 120dB

通道2: 数字宽动态 焦距&视场角: 通道1: 8~32 mm: 水平视场角: 40.1°~14.5°  
，垂直视场角: 22.2°~8.2°，对角视场角: 46.4°~16.7°

通道2: 4 mm: 水平视场角: 85°，垂直视场角: 45.5°，对角视场角: 99.3° 补光灯  
类型: 混合补光 (支持白光模式、混光模式、红外模式)，850 nm + 暖白光

17、补光距离: 通道1: 普通监控: 80 m，人脸抓拍/识别: 15 m通道2: 普通监控:  
30 m防补光过曝: 支持

18、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 H.265/H.264子码流: H.265/H.264/MJPEG第三码流  
: H.265/H.264第四码流: H.265/H.264/MJPEG第五码流: H.265/H.264/MJPEG

19、网络: 1个RJ45 10 M/100 M/10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音频: 标配2个内置麦克风  
，1个内置扬声器2路输入，1路输出

20、报警: 3路输入，2路输出 (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报警输出最大支持DC12 V，3  
0 mA) RS-485: 采用半双工模式，支持自适应HIKVISION，PELCO-P和PELCO-D协  
议复位: 支持

21、电源输出: DC12 V，50 mA接口类型: 外甩线 产品尺寸: 254.1 × 116.7 × 1  
01.7 mm包装尺寸: 450 × 164 × 150mm设备重量: 1335 g

22、带包装重量: 2209 g存储温湿度: -30 °C~60 °C，湿度小于95% (无凝结) 启  
动和工作温湿度: -30 °C~60 °C，湿度小于95% (无凝结)

23、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RESET按键，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在线升级: 支持文件系统  
双备份: 支持

24、电流及功耗: DC: 12 V，1.66 A，最大功耗: 19.9 W PoE: 802.3at，42.5 V  
~57 V，0.40 A~0.53 A，最大功耗: 22.5 W

25、供电方式: DC: 12 V ± 20%，支持防反接保护PoE: 802.3at，Type 2，Clas  
s 4电源接口类型: 2芯接口线缆长度: 35 cm 防护: IP67

26、双目

#### 四、产品名称: 人脸识别枪式网络摄像机

数量: 19台

参数要求:

- 1、内置GPU芯片，支持深度学习算法;
- 2、支持两种智能资源切换: 人脸检测、通用行为分析;
- 3、支持人脸检测: 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人脸  
曝光，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6种属性，8种表情;
- 4、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徘徊检测，人员聚集;
- 5、采用400万像素1/2.7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
- 6、最大可输出400万( 2688×1520 )@25fps; 镜头焦距不小于2.7mm~13.5mm  
;
- 7、支持ROI, SMART H.264/H.265, AI编码, 智能编码, 灵活编码、适用不同带宽  
和存储环境;
- 8、内置高效红外补光灯;
- 9、支持走廊模式, 宽动态, 3D降噪, 强光抑制, 背光补偿, 数字水印, 适用不同监控  
环境;

10、▲耀光抑制功能检验：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 $\leq 1\%$ ；（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11、最大支持256G Micro SD卡，内置MIC；

12、支持DC12V供电方式，支持PoE；

13、支持IP67防护等级。

14、单目

五、产品名称：结构化网络球型摄像机

数量：26台

参数要求：

1、在联动模式下，细节通道和全景通道可进行全结构化抓拍和属性分析。在全景通道检测到移动目标后，可联动球机进行人脸、人体的抓拍和属性分析。

2、设备支持全景通道检测到移动目标后，可联动球机进行人脸、人体抓拍，全景检测宽度不小于15米。

3、设备全景摄像机支持光电检测功能，可将光信号转为电信号。

4、设备支持去重功能，两个通道支持抓拍去重功能，开启关联去重功能后，采用多人依次循环通行进行试验，保证监视画面中最多同时仅有1人通过，试验次数100人次，设备对监视画面中通行人员重复抓拍数量应不大于1人次。

5、设备在进行主从标定后，联动模式下通过3D标定键在全景视频图像中选择任意一像素点，球机视频图像可将此点像素点移至视频图像中央，全景镜头的XY坐标与球机镜头PTZ坐标标定准确率 $\geq 99\%$ (像素点偏差 $\leq 0.7\%$ )，最小像素点偏差 $\leq 0.3\%$ 。

6、全结构化属性列表： a) 抓拍人体：支持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裤裙、发型等13个属性识别 b) 抓拍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抓拍，支持性别、年龄、戴眼镜、戴口罩等9个人脸属性 c) 抓拍非机动车：支持上衣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发型、骑车类型、骑车人数等11个属性识别 d) 抓拍机动车：支持车牌识别并抓拍，支持车型、车牌颜色、车身颜色、车牌类型、子品牌车身颜色等7个属性识别

7、前端人脸比对： a) 支持前端人脸比对 b) 支持最多10个人脸库的管理 c) 支持最多15万张人脸的导入 d) 支持合计人脸库的存储空间最大3 GB，单张人脸不超过300 kb e) 支持不同人脸库不同时间布防 f) 支持非授权名单比对成功报警输出 g) 支持人脸瞳距20像素以上的人脸检测 h) 支持人脸快速比对多种比对方式设置

8、AISP降噪功能：采用去噪卷积神经网络将深度结构、学习算法用于图像去噪，最终使画面成像更新清晰，噪点更小图像更干净

9、支持背景大图图片字符叠加功能，支持设备编号、抓拍时间、监控点信息

10、全景、细节和球机内置高效暖白光全彩阵列灯，夜间能正常进行人脸、人体、车辆抓拍

11、支持算法比对机制,降低人脸抓拍重复率，支持多通道间的联合去重

12、支持人体、车辆轨迹叠加

13、支持GB35114安全加密

14、应用场景：广泛适用于出入口、混行道路、人行通道、公园、景区、街道、车站、小区外围、周界等复杂治安监控场景

15、传感器类型: 【全景】1/1.8 " progressive scan CMOS

16、【细节】1/1.8 " progressive scan CMOS 【球机】1/1.8 " progressive scan CMOS

17、最低照度: 【全景】彩色: 0.0005 Lux @ (F1.0, AGC ON), 黑白: 0.0001 Lux @ (F1.0, AGC ON), 0 Lux with light

18、【细节】彩色: 0.001 Lux @ (F1.6, AGC ON), 黑白: 0.0005 Lux @ (F1.6, AGC ON), 0 Lux with light

19、【球机】彩色: 0.001 Lux @ (F1.6, AGC ON), 黑白: 0.0005 Lux @ (F1.6, AGC ON), 0 Lux with light

20、焦距: 【全景】定焦6 mm 【细节】变焦8~32 mm, 4×光学变倍 【球机】变焦13~52 mm, 4×光学变倍

21、视场角: 【全景】水平: 55°, 垂直: 29°, 对角线: 65° 【细节】水平: 40.5°~14.5°, 垂直: 22.1°~8.2°, 对角线: 46.9°~16.5°

22、【球机】水平: 32°~8°, 垂直: 18°~4.5°, 对角线: 37°~9° 补光灯距离: 暖白补光

23、【全景】50 m监控 【细节】20 m人脸 【球机】20 m人脸防补光过曝: 支持 水平范围: 【全景】不支持 【细节】-5°~5°

24、【球机】0~330°垂直范围: 【全景】-5°~5° 【细节】-5°~5° 【球机】-10°~90°

25、水平速度: 【球机】水平键控速度: 0.1°~200°/s, 速度可设; 水平预置点速度: 300°/s

26、垂直速度: 【球机】垂直键控速度: 0.1°~120°/s, 速度可设; 垂直预置点速度: 120°/s

27、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50 Hz: 25 fps (2560 × 1440,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28、60 Hz: 30 fps (2560 × 1440,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29、视频压缩标准: H.265,H.264,MJPEG 宽动态: 120 dB超宽动态

30、网络接口: RJ45网口, 自适应10M/100M/1000M网络数据SD卡扩展: 内置MicroSD卡插槽, 最大支持512 GB

31、报警: 1路报警输入, 1路报警输出音频: 1路音频输入, 1路音频输出RS-485: 采用半双工模式, 支持自适应HIKVISION, PELCO-P和PELCO-D (可添加) 协议

32、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 低温加热: 支持电源: DC: 36 V ± 25%工作温湿度: -40 °C~70 °C; 湿度小于90%除雾: 加热除雾

33、尺寸: 344.79 × 220.64 × 246.2 mm重量: 6.2 kg设备功耗: 75W (其中补光灯20W, 加热8W) 防护: IP66

34、三目

六、产品名称: **800W**结构化球型摄像机

数量: 5台

参数要求:

1、内置不小于2颗GPU芯片, 不小于2个图像采集模块, CMOS靶面尺寸均为1/1.2英

1

★

- 寸，全景、细节相机分辨率应均不小于**3840x2160**；
- 2、支持视频结构化功能：支持机动车抓拍、机动车属性提取，支持非机动车抓拍、非机动车属性提取，支持人体抓拍、人体属性提取，支持人脸抓拍、人脸属性提取；
  - 3、支持双云台，设备具备全景、细节两个通道且都支持远程转动调节位置，灵活布控；
  - 4、▲全景摄像机具有不少于**4**个暖光灯，细节摄像机具备不少于**6**个混光灯，每个补光灯均包含红外补光模块和白光补光模块，设备支持混合补光，可单独开启红外灯和白光灯；（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 5、全景细节都采用**800**万像素**1/1.2**英寸**CMOS**传感器
  - 6、支持超星光级超低照度。全景相机：**0.0005Lux/F1.0**（彩色），**0.0001Lux/F1.0**（黑白）；细节相机：**0.0005Lux/F1.6**（彩色），**0.0001Lux/F1.6**（黑白）
  - 7、支持**H.265**编码，实现超低码流传输
  - 8、▲全景摄像机水平角度：**0°~360°**，连续旋转，垂直角度：**0°~30°**；细节摄像机水平角度：**0°~340°**，垂直角度：**-10°~180°**；（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 9、支持**300**个预置位，**8**条巡航路径
  - 10、支持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和**1**路音频输出
  - 11、内置不授予**2**路报警输入和**1**路报警输出，支持报警联动功能
  - 12、支持**IP67**防护等级；
  - 13、支持国密算法**SM1、SM2、SM3、SM4**，支持**GB35114A**级
  - 14、三目

#### 七、产品名称：**400W**网络球型摄像机

数量：**60**台

参数要求：

- 1、▲设备内置**GPU**芯片,算力不小于**2T**（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 2、支持不小于**32**倍光学变倍，不小于**16**倍数字变倍
- 3、采用不低于**400**万像素**1/2.8**英寸**CMOS** 传感器
- 4、▲设备抓拍图片分辨率(像素数)不小于**2688×1520**（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 5、支持超星光级超低照度，彩色：**0.005Lux@F1.6** 黑白：**0.0005Lux@F1.6**
- 6、设备宽动态范围应不小于**120dB**
- 7、▲设备应具有智能风控加热除雾功能,可自动去除内部水状和雾状附着物（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 8、▲设备可实现白光、红外和暖光补光，红外补光距离不低于**250**米，白光补光距离不低于**80**米（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 9、▲距离设备**1m**处,设备内置扬声器播放最大声级不小于**87.6dB(A)**（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 10、设备可对进入警戒区域的人和车辆,触发报警之后,进行抓拍,并通过白光闪烁的方式进行实时预警,支持内置喇叭设备实现声音警示并具有联动智能跟踪功能

- 11、设备手控速度不小于水平520°/s，垂直速度不小于240°/s
- 12、设备可设置不低于2048个预置点
- 13、设备应支持快速智能切换,更换当前智能模式时设备不需重启,新智能使能后即可生效
- 14、▲设备web界面功能配置采用导航式操作,可选择全局方案和预置点方案,在方案配置中根据下一步提示配置不同的智能功能（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 15、支持1路音频输入和1路音频输出
- 16、内置2路报警输入和1路报警输出，支持报警联动功能
- 17、支持DC24V±25%宽电压输入

**八、产品名称：电源适配器**

数量：350台

参数要求：

AC180V~264V-24W-12V2A-V级

**九、产品名称：万向节支架**

数量：350台

参数要求：

铝合金材料；二维方向调节；

**十、产品名称：支架**

数量：100台

参数要求：

尺寸为φ128.8\*35.5mm。采用铝合金材质，不易生锈。白色。重量为0.21kg。支持最大承重10.0kg。支持吊装安装方式

**十一、产品名称：基础建设**

数量：1套

参数要求：

1、监控立杆50套（利旧）：高度4.5米，横臂直径60mm（参照现有监控杆）立杆底座尺寸：长\*宽\*高（800\*800\*1000mm,挖坑800\*800\*1000mm），浇筑C25混凝土

2、监控立杆抱箱60套（300\*400\*250）内含20A2P空开，6位5孔插排；

3、监控横臂50根：1米；

4、监控壁挂支架30个；

5、8口企业千兆交换机86台；

6、六类网线；

7、国标电源线2\*1.0；地埋国标电源线3\*2.5；

8、监控太阳能板2套（包含电池及配套组建）；

9、预埋件，挖坑、打混凝土 800\*800\*1000 50处；

10、挖沟取电及回填，（部分顶管）；

11、地埋50管；

12、该项目的辅材及摄像机等设备的安装调试

## 十二、产品名称：网络租赁

数量：55条

参数要求：

1、提供点对点专线租用服务，其中 $\geq 1000\text{MB}$ 带宽链路55条。

2、提供前端点位交换机55个（两光8电），用于前端设备汇聚并接入公安视频专网。

**3、租赁期限：三年**

## 十三、产品名称：电子围栏1

数量：4套

参数要求：

1、工作制式 4G:TD-LTE 移动：Band40；FDD-LTE 联通和电信：Band1；5G：移动N41、联通和电信N78；工作带宽 4G：默认5M；5G：默认20M；

2、综合采集率 4G：120km/h下，上号率 $\geq 96\%$ ，5G：80km/h下，上号率 $\geq 97\%$ 捕获速率 大于3000组号码/分钟

3、捕获时间 <1秒回网时间 <1秒发射功率 每个载波，0-10W（可调）/0-10W（可调）

4、覆盖范围  $\geq 800\text{米}/\geq 200\text{米}$ （与无线环境和发射功率有关）重采时间要求 重复采集时间间隔可调

5、接收灵敏度 -104dBm设备时间同步方式 GPS 同步和与后台采集服务器的自动时钟同步

6、设备离线数据缓存能力 储存数据 $\geq 180\text{天}$ 天线类型/增益 高增益的定向天线（增益 $\geq 12\text{dBi}$ ）或全向天线（增益 $\geq 3\text{dBi}$ ）

7、数据传输 支持有线网络传输/无线网络传输,传输加密 可设置数据加密传输

8、电磁辐射强度 符合GB8702-2014规定的要求，不对人体构成辐射伤害。支持设备告警信息 可在管理软件给出告警提示并给出告警提示:设备离线;驻波比超过门限值;长时间无采集数据；

## 十四、产品名称：电子围栏2

数量：4套

参数要求：

1、支持移动、广电、联通、电信4G+5g网络下的手机检测，支持N41/N78/B1/B40四载波直取；

2、设备意外掉线后数据缓存能力可达六个月；

3、覆盖范围和收集效率：收集效率达到出厂规格要求；

4、工作电压： AC 220V（可承受范围：90~300V），有效克服乡村昼夜电压差大的问题；

5、整机功耗: 小社区设备 $\leq 55\text{w}$ ; 30机箱 $\leq 160\text{w}$ , 功放0-10 瓦可调。

6、工作温度: - 40°C至55°C;

7、工作湿度: 5%--95%;

8、防护等级: IP66;

9、散热方式: 机壳自然散热;

10、调试支持有线无线;

11、故障告警: 支持驻波告警、掉电告警、GPS无效告警、功放过温告警等检测;

12、传输方式: 无线、有线自主选择;

13、可靠性和可用性: MTBF (平均无故障时间)  $\geq 10000$ 小时;

后台应当满足数据融合使用目的, 可以融合车牌、人脸等数据, 也可以融合其他旗县、不同生产商的类似产品, 数据分析具备碰撞、伴随等功能。

#### 十五、产品名称: IMSI翻译手机明码系统

数量: 1套

参数要求:

该翻译模块可以自动抓取后台手机数据翻译成明码, 也可手动输入翻译, 手工选择后台数据翻译。一路每日200个号码, 3年质保服务, 三年后可以续费使用。可以增加路数, 目前支持移动、联通。

#### 十六、产品名称: 制高点网络摄像机

数量: 2台

参数要求:

1、采用全景细节一体化设计, 全景采用不低于8个镜头拼接成不小于360度全景画面, 细节内置大倍率高速变焦镜头;

2、全景采用8个不低于400万像素1/1.8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 细节采用1个不低于800万像素1/1.8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

3、内置1颗GPU芯片, 支持深度学习算法, 有效提升检测准确率;

4、全景: 2.8mm; 细节可见光: 5.5mm~248mm;

5、全景垂直视场角不低于103°;

6、细节变倍不低于45倍;

7、设备具有光学防抖功能;

8、细节可见光: 最大补光距离 $\geq 500$ 米;

9、补光灯数量: 不少于2颗红外、不少于7颗激光灯;

10、设备自带防水透气膜, 内部水气可通过防水透气膜排出, 外部的的水气无法进入;

11、在分辨率设置为3840×2160、帧率设置为25fps、码率设置为1Mbps时, 设备处于监看或录像状态, 监看画面无明显缺损, 物体移动时画面边缘无明显锯齿、拉毛现象;

12、设备可将任意连续的2个至8个视频画面基本进行无缝拼接显示;

13、设备可对全景画面进行框选裁剪, 只显示框选内的画面, 且检测框可拖拽;

14、剪裁分辨率根据主码流, 子码流和第三码流进行设置;

15、设备自带水平仪可检测设备安装是否倾斜;

16、全景支持不低于3种智能资源切换: 周界防范、人群分布图、车辆密度;

17、细节支持不低于3种智能资源切换: 周界防范、视频结构化、人脸识别;

- 18、支持AR全景展示，可添加各类AR标签；
- 19、设备支持自动标定、自动拼接功能，自动标定时间少于3min；
- 20、可设置在5G/4G/3G蜂窝网络间自动/手动切换；
- 21、支持全景不低于报警7进3出，音频2进2出，1路BNC，1路RS485功能（可设置波特率），支持不小于512G Micro SD卡；
- 22、支持IP66防护等级。

#### 十七、产品名称：硬盘录像机

数量：10台

参数要求：

- 1、具有不少于2个HDMI接口、不少于2个VGA接口、不少于2个RJ45网络接口、不少于2个USB2.0接口、不少于2个USB3.0接口、不少于1个RS232接口、不少于2个RS485接口、不少于1个eSata接口；具有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接口、不少于2路音频输出接口，不少于9个SATA接口，不少于16个报警输入接口、不少于8个报警输出接口、不少于1个DV12V输出接口，内含不少于64T存储硬盘
- 2、支持不少于64路网络视频接入，支持不低于384Mbps接入、384Mbps存储、384Mbps转发
- 3、▲可检测视频中异常音频，出现干扰信号和声音变化幅度过大时，进行报警提示（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 4、▲可支持的音频编码格式有G.711alaw、G711ulaw、G.711A、PCM、G.711Mu、G.726、AAC、G.722、G729、MPEG2-layer2；音频采样率有8kHz、16kHz、32kHz、48kHz、64kHz；（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 5、▲支持摄像头属性调节页面直接展示视频效果，调节效果随参数调整实时展现（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
- 6、支持前智能：人脸检测比对、周界防范、视频结构化、通用行为分析、立体行为分析、人群分布、人数统计、热度图、车牌识别、SMD功能
- 7、支持32M/24M/16M/12M/8M/6M/5M/4M/3M/1080P/960P/720PIP分辨率接入
- 8、支持按时间、按事件等多种方式进行录像的检索、回放、备份，支持图片本地回放与查询
- 9、支持本机硬盘、网络等存储方式，支持硬盘、外接USB存储设备备份方式
- 10、支持设备操作日志、报警日志、系统日志的记录与查询功能
- 11、支持断网续传功能，能对前端摄像机断网这段时间内SD卡中的录像回传到NVR
- 12、包含100块8T硬盘

#### 十八、产品名称：图像接入

数量：205套

参数要求：

将小区住宅单元轿厢与电梯厅的视频监控图像接入公安视频专网

参数备注：联网视频流传输应符合 GB/T28181 或 GB35144 的相关规定；视频片段、图像及相关信息传输应符合 GA/T1400.4 的相关规定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询价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第五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评审方法

采购人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2.评审原则

2.1 询价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询价小组负责，并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 3.询价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3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2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

3.1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询价小组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1) 确认或者制定询价通知书；

(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询价；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5) 编写评审报告；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澄清

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 询价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询价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6. 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供应商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3) 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的，响应无效；
- (4) 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7. 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询价通知书规定其他情形。

#### 8. 成交

评审结束后，询价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询价通知书相关要求执行。

###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比例	说明	关联格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目录 封面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审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响应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询价通知书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2. 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 4. 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 5. 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比例	说明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	-----------------------	-------------------	--------	---

##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7.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 一.合同

####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 2.合同内容及格式

###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_\_\_\_\_

（二）交付地点：\_\_\_\_\_（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 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 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 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

(二) 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 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_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 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 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 付款条件：\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 十一、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

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工程清单

##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li> <li>2. 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li> <li>3.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li> <li>4. 投标（响应）文件</li> <li>5. 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li> </ol> <p>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p>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购人代表：</li> <li>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li> <li>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li> <li>4. 其他供应商代表：</li> </ol>
验收评价及结论	<p>评价：</p> <p>结论：<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具体说明：</p>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验收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li> <li>2. 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li> <li>3.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li> <li>4. 投标（响应）文件</li> <li>5. 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li> </ol> <p>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p>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购人代表：</li> <li>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li> <li>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li> <li>4. 其他供应商代表：</li> </ol>
验收评价及结论	<p>评价：</p> <p>结论：<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具体说明：</p>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验收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p>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p> <p>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p> <p>3.磋商、谈判文件</p> <p>4.响应文件</p> <p>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p> <p>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p> <p>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p>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p>1.采购人代表：</p> <p>2.采购代理机构代表：</p> <p>3.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p> <p>4.其他供应商代表：</p>
验收评价及结论	<p>评价：</p> <p>结论：<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具体说明：</p>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p><input type="checkbox"/>同意验收结论。</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p> <p>年 月 日</p>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 采购包1:

####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 封面

详见附件: 目录

#### 资格符合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 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 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技术商务分册:

详见附件: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 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 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 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